



嬰兒室出院委託書

◎產婦本人【 】已了解嬰兒室出院手續，但仍無法親自辦理嬰兒出院手續，故親自填寫本委託書，並委託【 】關係【 】協助本人辦理嬰兒出院手續及聽取相關出院衛教。

◎產 婦簽章【 】，身份證字號【 】。

◎受委託人簽章【 】，身份證字號【 】。

※受委託人：

1. 嬰兒父親--請具備有結婚登記之夫妻雙方身份證及委託書。
2. 嬰兒之外祖父母--請具備產婦之身份證、外祖父母身份證、戶口名簿等相關證明文件及委託書。
3. 嬰兒之祖父母--請具備產婦及先生有結婚登記之夫妻雙份證、祖父母身身份證、戶口名簿等相關證明文件及委託書。

<p>請貼雙方身份證正反面</p>	